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9日上午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在南平市延平区工业路102号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29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11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名，董事陈培堃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李云孝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孙立新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张平仙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童锦治女士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马丕忠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阎孟昆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徐兆基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可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的“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审议并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3 总体经营情况为：公司营业收入 1,354,466.33 万元，公司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23,591.34 万元，税后净利润人民币 17,558.93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 2.63 元，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0.24 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并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并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可供分配净利润为人民币 125,158,614.47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 12,515,861.45 元，2023 年度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2,642,753.02 元，加上 2022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267,478,668.47 元，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80,121,421.49 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分红规定，确保股东稳定合理回报，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722,333,700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15,573,392.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并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并通过《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并通过《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下半年及2025年上半年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为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固定资产清理及核销坏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夯实公司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现拟对部分资产进行核销，核销损失共计 3,600,536.26 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固定资产：

母公司对原值 14,933,058.85 元，累计折旧 12,858,244.31 元，净值为 2,074,814.54 元的 115 项资产进行清理，取得清理收入 682,634.01 元，清理净损失为 1,392,180.53 元。扣除并表关联方内部交易后清理净损失为 1,295,694.07 元。

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对原值 640,076.12 元，累计折旧 608,586.77 元，净值为 31,489.35 元的 30 项资产进行清理，取得清理收入 50,282.02 元，清理净收益为 18,792.67 元。

（2）应收账款：

公司及子公司对云南正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13 家公司成为实质坏账的进行收账处理，共核销坏账 10,797,459.27 元，原已按年限计提了 8,473,824.41 元坏账准备，因此减少 2023 年利润 2,323,634.86 元。

上述核销资产，共计减少公司 2023 年度税前利润 3,600,536.26 元，归属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将减少 2,700,402.20 元。以上财务数据及会计处理最终以经会

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1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5、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6、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4 年度-2026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未来三年（2024 年度-2026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7、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使得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8、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9、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1、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